

走路非常哲學 ——Frédéric Gros 《走路，也是一種哲學》

廖育正*

摘要

許多文人在走路中構成了思想，Frédéric Gros 《走路，也是一種哲學》藉著大量的軼事將這個主題鉤勒出來。儘管作者在書中對《莊子》思想的詮釋仍可商榷，但無礙於以「走路」為視角，輻輳出一部文采斐然的性靈之作。此書的文風疏淡有致，避開了艱困的術語，訴諸生活的實感與靈光。Gros 像一位嚮導，帶領讀者漫步古今，提醒你我留意每一刻的身心感受，是這樣步上一趟「思索走路」之旅。

關鍵詞：斐德利克·葛霍、走路，也是一種哲學、莊子

* 國立清華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博士生。
E-mail: bheadx@gmail.com

How Philosophical Walking Is——
Frédéric Gros, *Marcher, Une Philosophie*

Yu-Cheng Liao *

Abstract

By walking, philosophical thoughts come to many writers' mind — Frédéric Gros collects a lot of this kind of stories. Even though some interpretation of *Zhuangzi* in this book isn't very precise, the author does an excellent work on writing "walking". *Marcher, une philosophie* is an elegant book, there aren't so many tough terms but the real sense and aura of life in it. Gros is like a guide, leading readers to walk through ancient and modern times. The author reminds you to pay attention to every moment of physical and mental feelings during walking. Thus readers could go on a trip of "thinking about walking"

Keywords: Frédéric Gros, *Marcher, une philosophie, Zhuangzi*

* Doctoral Graduate, Department of Chinese Literature, National Tsing Hua University.
E-mail: bheadx@gmail.com

走路非常哲學 ——Frédéric Gros《走路，也是一種哲學》

廖育正

邊走路，邊看風景，聽別人說話，想自己的事情，這種經驗——也能當成哲學嗎？

法國學者 Frédéric Gros (1965-) 的《走路，也是一種哲學》(*Marcher, une philosophie*, 2009)¹ (以下簡稱《走路》)，由二十五篇散文組成。讀者可能首先留意到書名：若將法文書名直譯，應為「走路，一種哲學」或「走路，一個哲學」——而譯者添加了「也是」二字。²兩字之差，當然是翻譯的權宜，卻也是某種引導；意即，走路本來不是哲學，但如今「也」可以「是」一種哲學了。這

¹ Frédéric Gros, 2014, *Marcher, une philosophie* (Paris: Carnets Nord, 2009). 英譯本為：Frédéric Gros, John Howe (tran.), *A Philosophy of Walking* (London and New York), URL=<http://b-ok.org/book/2336202/93cd8a>。繁體中文譯本為：Frédéric Gros (著)，徐麗松 (譯)，2017，《走路，也是一種哲學》(新北：八旗文化)。以下引文採用中譯本，並加註英譯本。

² 這種翻譯方式，令人聯想到 René Descartes 的名言：「我思，我在」。此句拉丁原文為“Cogito, ergo sum”，法語為“Je pense, donc je suis”，但中文多譯為「我思故我在」——添了一個「故」字，將原文上下句的並陳含意，譯成了因果關係——在哲學上來說，顯然是失準的。

意味著，在既有的科際分界中，思想辨證及概念論述才被承認為哲學，至於「走路」這種行為，當然算不上哲學。

Gros 正是企圖顛覆上述的觀點。疏淡有致的文風，避開了艱困的術語，直接訴諸生活的實感與靈光，寫下一本充滿文哲軼事與切身感受的散文集。他像一位嚮導，帶領讀者漫步古今，提醒你我留意每一刻的身心感受，是這樣步上一趟「思索走路」之旅。

「認識你自己」(γνώθι σεαυτόν)，據稱是刻在阿波羅神廟的三句箴言之一，也是西方哲學的原初底蘊——而《走路》顯然繼承了這一哲思傳統，Gros 說：「我們走路並不是為了遇見自己，彷彿是要達成找回自我的任務，為了從過去的疏離中解放出來，藉此重新征服一個原汁原味的本我，一個曾經失去的身分認同。」³

觀全書，可知 Gros 表達的要旨是：走路，不只是走路，而是一種幾乎具有普世性的身心經驗，一種人生觀得以呈顯的行為——甚至，還能「走入」哲學思維中：「然而走路的經驗超越於任何門派之上。它可以適時開啟所有的可能性，讓人有機會以各種不同程度、在各式各樣的情況中享有上述所有狀態。走路經驗可說是一種入門實踐，帶人進入所有主要的古代哲學思維體系中。」⁴

³ “What I mean is that by walking you are not going to meet yourself. By walking, you escape from the very idea of identity, the temptation to be someone, to have a name and a history.” Frédéric Gros, John Howe(tran.), *A Philosophy of Walking*, p. 12. Frédéric Gros (著)，徐麗松(譯)，《走路，也是一種哲學》(前揭書)，頁 10。

⁴ “There was nothing sectarian about the walking experience, however. In a precise manner, it was open to all these possibilities, offering the chance to experience all these states, to different degrees, on different occasions. It was a practical introduction to all the great ancient wisdoms.” Frédéric Gros, John Howe(tran.), *A Philosophy of Walking*, p. 101. Frédéric Gros (著)，徐麗松(譯)，《走路，也是一種哲學》(前揭書)，頁 190。

但是，讀者可能疑惑：如果大部分人每天都在走路，例如搭捷運、趕開會、過馬路、上廁所……卻為何某些情境下的走路卻「適時開啟可能性」，而「走進哲學」呢？走路，究竟怎麼成了一種哲學？

一、走入哲學

古今中外的哲學家留下了大量的散文。法國的 Michel de Montaigne (1533-1592) 寫了許多帶有素樸懷疑論的隨筆；才高八斗的 Voltaire (1694-1778) 因為一支過於譏諷的健筆，而多次遭到流放甚至入獄；英國哲學家 Bertrand Russell (1872-1970) 不僅以邏輯原子論名揚於世，更寫下諸多時事議論、生活雜感，與西洋哲學史，而獲頒諾貝爾文學獎；羅馬尼亞旅法哲人 Emil Cioran (1911-1995)，則以尖酸刻薄的犬儒機鋒，嘲諷人世的一切；當代中國哲學的兩大巨擘，牟宗三 (1909-1995) 先生與勞思光 (1927-2012) 先生，也各自寫下大量的時論與雜文。由此可知，文與哲屬性雖異，但相互越界之例不勝枚舉。

哲學家對文學傾心者所在多有，而 Gros《走路》的主題與文體，可能令人聯想到哲學味更濃的 Josef Pieper《閒暇與崇拜》(*Muße und Kult*, 1948)⁵。Pieper 提到，「在閒暇之中——唯有在閒暇之中，不是別處——人性才得以拯救並加以保存，除此之外，我們

⁵ 中譯本為：Josef Pieper (著)，劉森堯 (譯)，2004，《閒暇：文化的基礎》(臺北：立緒)。英譯本為：Josef Pieper, 1998, Gerald Malsbary (tran.), *Leisure: The Basis of Culture* (South Bend, Indiana: St. Augustine's Press)。

看到『純粹的人性』一再被忽略和置之不顧」，⁶又說：

閒暇的沉默狀態可以說是一種接受現實世界的必要形式，人唯有沉默才能聆聽，不能沉默的人則是什麼都聽不到。我們這裡所說的沉默 (Schweigen) 指的並非遲鈍的不出聲或是什麼反應都沒有的啞然無聲，這是一種對應現實世界的精神力量，非言語所能形容，只能意會，不能言傳，閒暇因而是一種投入於真實世界中，聽聞、觀看及沉思默想等能力的表現。⁷

閒暇、沉默、聆聽，與純粹的人性 (“just human”) —— 這是 Pieper 的用語。而 Gros 也有類似的表達：

但真正的寂靜不是來自那些喧囂的停止，而是因為我們語言本身的消散而獲致。……在走路的寂靜中，當我們最終拋去對字詞的運用——因為此時我們唯一做的事就是走路……在這樣一份沒有語言干擾的寂靜中，我們才真正享有良好的聆聽品質，

⁶ “In leisure - not only there, but certainly there, if anywhere – the truly human is rescued and preserved precisely because the area of the "just human" is left behind over and over again”, Josef Pieper, Gerald Malsbary (tran.), *Leisure: The Basis of Culture*, p. 55. Josef Pieper (著)，劉森堯 (譯)，《閒暇：文化的基礎》(前揭書)，頁 99。

⁷ “Leisure is a form of that stillness that is the necessary preparation for accepting reality; only the person who is still can hear, and whoever is not still, cannot hear. Such stillness as this is not mere soundlessness or a dead muteness; it means, rather, that the soul’s power, as real, of responding to the real - a *co* - respondence, eternally established in nature - has not yet descended into words. Leisure is the disposition of receptive understanding, of contemplative beholding, and immersion - in the real.”, Josef Pieper, Gerald Malsbary (tran.), *Leisure: The Basis of Culture*, p. 50. Josef Pieper (著)，劉森堯 (譯)，《閒暇：文化的基礎》(前揭書)，頁 93。

因為我們終於聽到那些從來就不需要被轉譯、改碼、重新格式化的事物。⁸

若將 Gros 與 Pieper 的文章交相閱讀，也許能得出某些涵義：走路的單調與重複，可能引人進入閒暇的寂靜狀態，進而聆聽或保存那「純粹的人性」。這正是回答前述問題（為何某些「走路」具有哲學？）的一種可能方式——回歸閒暇、聆聽自性的「走路」，當能「走入」一種哲學。

二、走入文史

《走路》大致可以分成兩類篇章，一類是以古今中外的作家與哲學家為題材，鉤勒出他們的生平、思想，與「走路」之間的錯綜關係；另一類則大抵是 Gros 對「走路感受」的精心闡發。

通過 Gros 對「走路」的聚焦，讀者彷彿貼近了文人與哲人的生活處境，得以想像他們在什麼狀態下創造出經典作品。例如 Gros 形容 Friedrich Wilhelm Nietzsche (1844-1900) 的書寫是「對雙足的頌讚」，甚至，用來寫作的不是手，而是腳。⁹傳奇詩人 Jean Nicolas Arthur Rimbaud (1854-1891)，為了文學與愛情，疾走如風地告別每

⁸ “But above all, silence is the dissipation of our language. [...] In the silence of a walk, when you end up losing the use of words because by then you are doing nothing but walk [...] in that silence you hear better, because you are finally hearing what has no vocation to be retranslated, recoded, reformatted.” Frédéric Gros, John Howe(tran.), *A Philosophy of Walking*, p. 50. Frédéric Gros (著)，徐麗松 (譯)，《走路，也是一種哲學》(前揭書)，頁 86-87。

⁹ Frédéric Gros (著)，徐麗松 (譯)，《走路，也是一種哲學》(前揭書)，頁 31。

一個地方，在狂亂而傳奇的一生中，別離、流浪、遁逃、被捕，留下情緒濃烈的詩篇，最後竟然截肢，躺在病床上等待人工腿。¹⁰ Jean-Jacques Rousseau (1712-1778) 則在情人、仇敵、政體，與宗教之間來回往復，有驚人的批判，亦有動人的懺悔；更在長時間的漫步中，思考著人類不平等的起源與基礎。¹¹以《湖濱散記》(Walden, 1854) 聞名於世的 Henry David Thoreau (1817-1862)，以走路來切斷俗世的「新聞資訊」，¹²因為人世間有太多浪費生命的發明，¹³他的走路是用以「拒絕」¹⁴的具體表現。Immanuel Kant(1724-1804)的日常散步則是哲學史上最著名的話題之一，他散步的時間與路線極為規律，甚至被鄰居當成鐘錶對時的標準，¹⁵而他嚴謹的「三大批判」則為現代哲學樹立了幾乎難以動搖的典範。法蘭克福學派第一代學者 Walter Benjamin (1892-1940)對城市漫遊的反思，帶有某種程度的迷人曖昧，因為他不停留於僅僅譴責勞動異化的左派傳統，

¹⁰ 同上，頁 70。

¹¹ 同上，頁 90-107。

¹² 同上，頁 139。

¹³ 類似想法如《莊子》所謂「達生之情者，不務生之所無以為；達命之情者，不務知之所無奈何」。見：〔清〕郭慶藩（輯），2001，《莊子集釋》（新北：頂淵文化），頁 630。當然，Thoreau 和《莊子》仍有很大的差異。

¹⁴ Gros 是這樣詮釋 Thoreau 的：「梭羅選擇的存在方式奠基於拒絕（愛默生曾說每當有人向梭羅提議某事，他的第一個反應都是說不，對他而言，拒絕總是比接受容易）」。Frédéric Gros（著），徐麗松（譯），《走路，也是一種哲學》（前揭書），頁 139。“The life Thoreau led – a life of resistance (Emerson recounts that his first response to any request was to say no, that he always found it easier to refuse than to assent)”, Frédéric Gros, John Howe(tran.), *A Philosophy of Walking*, p. 75. 附帶一提，Thoreau 和朋友相約去另一個州旅行也是一個經典故事：朋友決定去打工，籌措交通費，但 Thoreau 說，你儘管去打工，我則從現在就開始往前步行，信不信，我將比你先到目的地？Thoreau 語畢，就開始向前走。

¹⁵ Frédéric Gros（著），徐麗松（譯），《走路，也是一種哲學》（前揭書），頁 211-217。

而是「飛舞在無數城市影像爆發而成的漫天光點間」。¹⁶印度民族主義運動領袖 Mahatma Gandhi (1869-1948) 則身披棉布，長途跋涉到海邊採鹽，以謙卑、緩慢的徒步遠行，實踐了忍辱、慈悲，堅拒任何暴力的高尚政治理想。¹⁷在 Gros 的妙筆下，文學史與哲學史的故事紛紛浮出了紙面。

三、走路太慢？

然而，走路不是文人和哲人的專利。你我既能走路，也應能走出一套哲學或智慧。是以 Gros 也用了大半的篇幅去闡述對「走路感受」的反思。

走路太慢，效率太低；但正是在追求快速、歌頌競爭的工商社會中，走路反而顯出獨特的意義。《走路》的首篇〈走路不是做運動〉開宗明義指出，「運動」具有競爭性、明確的目的性，但「走路」沒有——此開場白暗示了全書的底景：對「效益思維」的游離。

人們追求速度，重視效益考量，這其實奠基於數學式的時間觀。Gros 提到：「速度帶來一種假象，讓人以為它能讓人爭取時間。單純的計算乍看之下相當合理：做同一件事花三小時而非兩小時，這樣就省下一個小時。然而，這種計算卻是抽象理論：我們必須假定一天中的每一個小時都是時鐘上的機械小時，具有絕對相等性。」¹⁸

¹⁶ 同上，頁 246。

¹⁷ 同上，頁 264-268。

¹⁸ “The illusion of speed is the belief that it saves time. It looks simple at first sight: finish

20 世紀影響最深遠的哲學家 Martin Heidegger，已點出了上述這個人們習以為常的假象——「流俗的時間觀」。這種時間觀是一系列「現在」、是「現成在手的」，因而時間總被理解為「現在之流」或「長河」。¹⁹在數學、物理學、自然科學，乃至人的常識想法中，「時間」就是等值、等價的，可以被分割成無數的小單位，例如：一周、一天、一秒。換言之，今天和昨天是等值等價的，未來的一秒和現在這一秒也是全然相等的，而每「個」時間都由「現在的點」所構成——就好像一串珍珠項鍊，時間可被均分為許多單位。

在「流俗的時間觀」裡，「此在」(Da-sein) 用日晷、沙漏、時鐘等工具，來計算時間的長短——但這是「非本真狀態」(in-authentic) 的作法，因為那些可被計算的只是「世界時間」(world time)。²⁰ Heidegger 進一步指出，流俗的時間觀至少可上溯至 Aristotle，²¹ 那是人們習以為常的，將時間視作「手前物」(Vorhandenheit) 的世俗思維。

something in two hours instead of three, gain an hour. It's an abstract calculation, though, done as if each hour of the day were like an hour on the clock, absolutely equal." Frédéric Gros, John Howe(tran.), *A Philosophy of Walking*, p. 32. Frédéric Gros (著)，徐麗松(譯)，《走路，也是一種哲學》(前揭書)，頁 50。

¹⁹ "Thus for the ordinary understanding of time, time shows itself as a sequence of "nows" which are constantly 'present-at-hand', simultaneously passing away and coming along. Time is understood as a succession, as a 'flowing stream' of "nows", as the 'course of time'." Martin Heidegger, John Macquarrie and Edward Robinson (trans.), 2001, *Being and Time* (Oxford: Blackwell), p. 474.

²⁰ "Hence the time which makes itself public in the temporalizing of temporality is what we designate as "world-time"." *Ibid*, p. 467.

²¹ "Ever since Aristotle all discussions of the concept of time have clung in principle to the Aristotelian definitions; that is, in taking time as their theme, they have taken it as it shows itself in circumspective concern." *Ibid*, p. 473.

Gros 大致是在這種現象學的脈絡裡，表達出對「速度」、「爭取時間」的反思。若套用 Heidegger 的用語來說，「走路」所抵拒的，其實就是流俗的時間觀，是那種活在「世界時間」中的「非本真狀態」。時間既然不可能作為「手前物」，何況要去爭取它、計算它，甚至在裡面運動、競秒？這樣的反詰，可以視為 Gros 對 Heidegger 的遙遙呼應。

四、足地之喻

有人步伐長，有人步伐短，兩腳交相踏出，單調、雷同又重複，但每一步又都不相同。西方哲人在走路中走進了哲學，中國哲人也在步伐中步入另一種智慧。

Gros 注意到了中國道家對走路的想法：「在道家觀點中，踩在大地的雙腳所占空間極少，而人是憑藉雙腳沒有占據的空間才能走路。這個道理也意味著我們難以固定在原地不動。」²²此處，Gros 用的典故是《莊子·徐无鬼》的「足地之喻」：「故足之於地也踐，雖踐，恃其所不踞而後善博也；人之於知也少，雖少，恃其所不知而後知天之所謂也」。²³

《莊子》指出了人必須憑藉雙腳尚未占據的地面，才可能走路，以此暗示「用」與「無用」，以及行動與條件的關係。類似的

²² “A Taoist sage said: ‘Feet on the ground occupy very little space; it’s through all the space they don’t occupy that we can walk.’ Which means in the first place that people don’t keep still.” Frédéric Gros, John Howe(tran.), *A Philosophy of Walking*, p. 132. Frédéric Gros (著)，徐麗松(譯)，《走路，也是一種哲學》(前揭書)，頁 250-251。

²³ 郭慶藩(輯)，《莊子集釋》，頁 871。

想法也可見於《老子》。《老子》以車轂、器皿、屋室等例子，說明「有之以為利，無之以為用」。²⁴《老子》和《莊子》都以實物為例，來提醒讀者：現象之有，必須仰賴現象之無——並由此展開存有意義、認識意義，或者修養意義上的「有無」關係。

有關「人只能踩到立足之地」的想法，《莊子》不只在〈徐无鬼〉談到，也在〈外物〉提及：

惠子謂莊子曰：「子言无用。」莊子曰：「知无用而始可與言用矣。夫地非不廣且大也，人之所用容足耳，然則廁足而墊之致黃泉，人尚有用乎？」惠子曰：「无用。」莊子曰：「然則无为之為用也亦明矣。」²⁵

這裡登場的是最愛和莊周抬槓的惠施。當惠施批評莊周的言論根本沒用的時候，莊子回答：大地是如此寬廣，人卻只能踩到一足之地而已，但假如把立足之地以外的地方全部挖空，直通黃泉，那麼你這立足之地還有任何作用嗎？由此可說「無用」與「用」的相互依存，也可說劃分「用或無用」的不可能。值得注意的是，《莊子》此處也將「大地」與「容足之地」拿來比擬用與無用——可見「足地之喻」，和「有」、「無」、「用」之間的辨證，於《莊子》的思想中確有一定的關係。

回到〈徐无鬼〉來說，腳能踩到的地方很小，因此，必須仰賴

²⁴ 「三十輻，共一轂，當其無，有車之用。埴埴以為器，當其無，有器之用。鑿戶牖以為室，當其無，有室之用。故有之以為利，無之以為用。」陳鼓應（註譯），1992，《老子今注今譯》（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頁 74。

²⁵ 郭慶藩（輯），《莊子集釋》，頁 936。

那些沒被踩到的地方才能遠行——《莊子》這段話只是一個比喻，真正的要義在後面那句：人所知道的東西很少，是以，須依恃那些我們無從知悉者，才得以推定「知天之所謂」的可能態度。

換句話說，「足地之喻」其實是整個段落裡的喻依(vehicle)，而「人恃其所不知而後知天」才是喻體(tenor)——亦即，《莊子》此處談論的重點不在走路，而在「知天之道」——但 Gros 逕自略去了此段要義。平心而論，這不能算是錯誤，而應視為 Gros 的一種創意詮釋。不過，Gros 接著又提到：

莊子也認為，雖然人的腳只是很小的空間塊，但它有一個天職：藉由走路標示整個世界空間。腳步的大小、雙腳的跨度都微不足道，也從不固定收存在任何地方，但他們卻足以量度世間一切。雙腳構成尺規，它本身不佔據任何位置，只是用來衡量世界的規模。雙腿行走於大地的跨徑就是最好的度量單位。²⁶

以上看法，契合《莊子》的思想嗎？在我看來，Gros 的文句至少有四處需釐清：

(1) 事實上，整部《莊子》都未提及「腳的天職是要用來標示整個世界的空間」——除非讀者將 Gros 這句話視為譬喻（而非實

²⁶ “Zhuang Zhu also meant that the feet as such are small pieces of space, but their vocation (‘walking’) is to articulate the world’s space. The size of the foot, the gap between the legs, have no role, are never lined up anywhere. But they measure all the rest. Our feet form a compass that has no useful function, apart from evaluating distance. The legs survey. Their stride constitutes a serviceable measurement.” Frédéric Gros, John Howe(TRAN.), *A Philosophy of Walking*, p. 133. Frédéric Gros (著)，徐麗松 (譯)，《走路，也是一種哲學》(前揭書)，頁 251。

指)，然後將它延伸地思考為：由「人道」而推知「天道」。

(2)《莊子》當真認為，事物具有「天職」嗎？例如惠子嫌棄那過度巨大的葫蘆時，莊子反詰道，何不把它綁在身上作為腰舟，浮游於江湖？²⁷惠子也貶斥彎曲歪扭的大樗樹，但莊子說，何不無所事事地徘徊於樹旁，逍遙躺臥於樹下？²⁸由此觀之，《莊子》也許不至於認定事物有「特定天職」——因為一事一物該怎麼用、能怎麼用，端視人的眼光及智慧。除非我們將 Gros 所謂「天職」一語，擴充理解為「自然之本性」，意指「萬物皆有其自然本性之限度」，那才可能說得通。

(3) 接著，Gros 所談的「用腳步衡量世界」，乃是一種文學譬喻，或有「由人推天」之意，而非實指。畢竟，《莊子》雖不反對「衡量世界」，卻大概不會太重視這種「衡量」——因為世間任何衡量，必然帶有各自的觀點及判準——他真正推崇的應是「以道觀之」。²⁹

²⁷ 「惠子謂莊子曰：『魏王貽我大瓠之種，我樹之成而實五石，以盛水漿，其堅不能自舉也。剖之以為瓢，則瓠落無所容。非不呶然大也，吾為其無用而掊之。』莊子曰：『夫子固拙於用大矣。〔……〕今子有五石之瓠，何不慮以為大樽而浮乎江湖，而憂其瓠落無所容？則夫子猶有蓬之心也夫！』」郭慶藩（輯），《莊子集釋》，頁 36-37。

²⁸ 「惠子謂莊子曰：『吾有大樹，人謂之樗。其大本擁腫而不中繩墨，其小枝卷曲而不中規矩，立之塗，匠者不顧。今子之言，大而無用，眾所同去也。』莊子曰：『〔……〕今子有大樹，患其無用，何不樹之於无何有之鄉，廣莫之野，彷徨乎無為其側，逍遙乎寢臥其下。不夭斤斧，物無害者，无所可用，安所困苦哉！』」郭慶藩（輯），《莊子集釋》，頁 39-40。

²⁹ 「以道觀之，物无貴賤；以物觀之，自貴而相賤；以俗觀之，貴賤不在己。以差觀之，因其所大而大之，則萬物莫不大；因其所小而小之，則萬物莫不小；知天地之為稊米也，知毫末之為丘山也，則差數 矣。」郭慶藩（輯），《莊子集釋》，頁 577。

(4) 何況，Gros 所謂「尺規」、「衡量」、「度量單位」等用語，背後都蘊含了「將『物』只視為物體」的物理思維。儘管《莊子》不反對物理知識，但物我關係的精髓處其實在於「物化」與「自化」等思想。³⁰「物」、「氣」、「化」等概念叢，是莊學主體觀的關鍵所在；若只取「人用雙腳衡量世界」之意，未免減損了《莊子》神采。

(5) 可附帶一提的是，《莊子》不是沒有類似 Gros 所謂「走路的哲學」，只是字面上不一定寫為「走」、「行」，也可能表現於「遊」、「逍遙」等字。尤其是「逍遙」一語，在西晉郭象之後，世人多認為是「無拘無束、自由自在」之意；但此語在戰國時期的本義，可能更接近「無事閒逛遊蕩，以消除煩憂苦悶」。³¹若採「無事閒逛遊蕩」之意，可知「逍遙」當不只是某種心神狀態，更是一種具有特定意含的「走路」。

五、走的工夫

許多思想家都在走路中構成了思想，而 Gros 藉著大量的軼事將這個主題鉤勒出來。儘管他對道家思想的詮釋稍嫌不夠到位，但無礙於以「走路」為視角，輻輳出一部文采斐然的性靈之作。

走路可以只是走路，也可以有一番寂靜的工夫，一種閒暇的修

³⁰ 例如：「物之生也，若騾若馳，死動而不變，死時而不移。何為乎，何不為乎？夫固將自化」（頁 585）；「汝徒處死為，而物自化。墮爾形體，吐爾聰明，倫與物忘；大同乎滓溟」（頁 390）；「審乎死假而不與物遷，命物之化而守其宗也」（頁 189）。以上引文見：郭慶藩（輯），《莊子集釋》。

³¹ 王志楫，2007，〈《莊子》逍遙義辨析〉，《政大中文學報》第 8 期，頁 45-64。

養。所謂工夫與修養，在中國哲學有悠遠的傳統，儒釋道三家文獻中俯拾即是；在西方哲學也有綿長的源流，從古希臘到基督宗教的精神修養史，乃至 René Descartes 以後修養工夫與真理形成斷層，又由承接了 Nietzsche 養分的 Michel Foucault 將啟蒙、修養與批判給結合在一起。³²走路之為工夫，之為「非常」的哲學，其來有自，毋庸置疑。走路如果可以是一種哲學，哲學大概也可以是一種走路。

《走路》與其說是哲學漫談，不如說是貫串文哲軼事的雋永散文。這本書之好讀，一方面在於讀者並不需要太多專業哲學知識就能掌握它，二方面則須歸功於徐麗松流暢傳神的譯筆。「哈里路亞！我們活著。走路、咳嗽、辯論，／厚著臉皮佔地球的一部份。／沒有什麼現在正在死去，／今天的雲抄襲昨天的雲。」³³人若契入走路的工夫，當知每天的抄襲者從不是雲。

³² 何乏筆，2005，〈修養與批判：傅柯《主體詮釋學》初探〉，《中國文哲研究通訊》第 15 卷第 3 期，頁 5-27。

³³ 痲弦，1998，〈深淵〉，《痲弦詩集》（臺北：洪範），頁 242。

參考文獻

一、古代文獻

〔清〕郭慶藩（輯），2001，《莊子集釋》，新北：頂淵文化。

二、中文文獻

Josef Pieper（著），劉森堯（譯），2004，《閒暇：文化的基礎》，臺北：立緒。

王志楣，〈《莊子》逍遙義辨析〉，2007，《政大中文學報》第8期，頁45-64。

何乏筆，〈修養與批判：傅柯《主體詮釋學》初探〉，2005，《中國文哲研究通訊》第15卷第3期，頁5-27。

陳鼓應（註譯），1992，《老子今注今譯》，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

Frédéric Gros（著），徐麗松（譯），2017，《走路，也是一種哲學》，新北：八旗文化。

痲弦，1998，《痲弦詩集》，臺北：洪範。

三、西文文獻

Gros, Frédéric, 2009, *Marcher, une philosophie*, Paris: Carnets Nord.

_____, translated by John Howe, 2014, *A Philosophy of Walking*, London and New York: Verso, <http://b-ok.org/book/2336202/93cd8a>.

Heidegger, Martin, translated by John Macquarrie and Edward Robinson,

2001, *Being and Time*, Oxford: Blackwell.

Pieper, Josef, translated by Gerald Malsbary, 1998, *Leisure: The Basis of Culture*, South Bend, Indiana: St. Augustine's Press.